

▲▲ 暇观亭书话

小说的三重结构

马笑泉

某种文化支配,只是循着各自的性情活动,而人物的性情、行为、命运莫不透出文化的影响,小说也因此具有了深沉的意蕴和广阔的气象。

文化结构的建立并不足以确保小说的成功,因为一切文化都包含有集体性的感受和理念,这些感受和理念有可能使作品变得僵化。只有当小说家将文化处理成空气、水和土壤时,文本才有可能健康成长,长成其来有自而又鲜活独特的自家面目。如果能够做到这点,则拥有文化结构的小说比只在表层结构上显工夫的小说要优胜,起码拥有更悠长的气息和更开阔的气象。如果还能够再推进一步,进入精神结构,那么,产生杰作的可能性又会成倍增长。

精神结构产生于小说家的主体精神和思维方式。主体精神决定了作品的高度、深度和广度,思维方式则决定了小说的切入角度和运行方式。主体精神是由小说家的世界观、价值观和对自身信念的践行程度所共同决定的。思维方式则由小说家的世界观、价值观和观察、思考的深入程度决定的。当代汉语文坛不乏在第一个层面上表现精彩的小说家,也有在第二个层面上取得了大成就的小说家,但鲜见主体精神强大、思维方式独特的小说

家,具备坚实完整的精神结构的小说便如凤毛麟角。这当是这一代有抱负的小说家应该努力突破的方向。

有的经典小说在这三个层面上都经得起推敲,如《百年孤独》,它的叙述语言、细节描写、氛围营造、人物刻画都精彩绝伦。而这所有的一切,都隐现着加勒比海地域文化的独特风姿,因此魅力深远。但作者并不满足于于此,而是以对孤独的探索将小说从生存的层面推进到存在的层面,建立起一个深邃的精神结构。而那种令当时文坛震动不已且影响深远的叙述方式,只不过是作者的世界观和思维方式的化外而已。再如《红楼梦》前八十回,三层结构均具足。续写者的才华,能够在表层结构和文化结构上接续曹氏,但在精神结构上显然不相匹配。此种差距既是艺术才华的差距,又是世界观、价值观和思维方式的差距。这便是后四十回虽然精彩,却不及前八十回的根本原因,也是名家与大家的差别所在。

(马笑泉,1978年出生于隆回县,国家一级作家,现任湖南省作家协会副主席,出版有长篇小说《银行档案》《巫地传说》《迷城》,小说集《愤怒青年》,散文集《宝庆印记》,诗集《三种向度》等,曾获《当代》文学奖、湖南省青年文学奖)

唐志平先生幽默风趣,仁爱大度,既有令人羡慕的事业和工作,又有很好的文化素养,创作颇丰。近段时间以来,接连读到他的组诗《打捞故乡》《身边的风景》等。在繁忙的工作之余,还能畅游于诗歌的海洋,我想,这大概源于他有一个幸福的家庭吧。让我们通过他的近作组诗《身边的亲人》,来解读一位中年男士的情感世界。

先来看第一首《种菜的母亲》,普通的题目,普通的素材,却轻易拨动了读者心底那根弦。写“母亲”,永远都是让人百读不厌的。此诗以回家看望母亲起笔,若母亲没在家里,“就去菜地”,寥寥两笔,一个勤劳的老人形象跃然眼前。接下来写母亲在菜地劳作的细节,“挑水、施肥、除草”,母亲把菜“当成小时候的我们/精心呵护”,这番慈母之情,读来令人感动。读到“闪了腰,忍着疼/还摔断两根肋骨/前年一根,去年一根”时,心止不住痛了起来,想象作者当时面对摔伤的母亲,该是何等自责懊悔、心痛难忍啊。

母亲终日辛劳,所获颇丰,所用有限。于是收获的菜“给我们,给邻居/给那些需要的人”,如此勤劳、善良的母亲,多么可亲可敬!同时也暗示母亲辛勤培育“我们”成才,为社会做出了自己的一份贡献。

“上回见到的菜苗,又长高一分”,既指“我们”探母之勤,又指“我们”对母亲的付出感到怜惜心痛。与之对比的是“七十九岁的母亲,又矮了一寸”,这句话除了反映年迈的母亲在辛苦劳作下,日益佝偻的身体,应该还表现了母亲屡屡不听“我们”的劝阻,坚持种菜被抓现行的“心虚”吧。最后这两句既体现了母亲又想为“我们”多些付出,又怕再次摔伤拖累“我们”的矛盾心理,也体现了“我们”忧心母亲种菜辛劳,又不忍强势拂逆母亲的矛盾心理。此诗以“种菜”这一寻常农活,刻画了一幅母爱子疼子、子敬母惜母的温馨画面,结尾余韵悠长,回味无穷。

《在雪乡的妻子》是诗人携妻同游雪乡后,写给妻子的诗。首先通过到达雪乡时最直观的视觉感受,点出雪白妻美,引出下文——在“我”生病昏迷时,妻子不离不弃、精心照顾的事情。通过“心里也下着这样厚重的雪”,表示“我”的病情之重、之险,妻子深切的担忧和惶惑无助之情,“生命透出的点点绿色”表明妻子对“我”病情必将好转的坚定信念和殷切守望。正因妻子对“我”的无限深情,才会在“当我苏醒时”,如同从雪地进到温暖小屋的释然。这样的经历,一次已多,岂愿再有,所以妻子“握着我的手,说”“以后不要再来”。这些虽用“你说”的语气写出,字里行间,何尝不透露出深深的“我”懂“你”、怜“你”、惜“你”的挚爱之情呢?最后,把妻子比作傲雪凌霜的坚贞梅花,赞扬妻子面对危难不屈不挠的优秀品质。全诗景中有情,情中有景,情景交融,展现了一幅鸢蝶情深的美好画面。

《打工的女儿》刻画了一双自立自强、勤奋工作的女儿形象。开头点出两个女儿分别在一线城市北京和深圳,从早忙到晚的打工事实。“她们也该休息了吧,我想”,在灯火依旧的午夜时分,一个父亲既希望女儿辛劳一天了,好好休息;又忧心她们还要想工作的事,不得安眠。多么让人感动的慈父之情!

在北京的大女儿面对远道而来的“我”,忙碌的教学、备课工作让她有心无力,只能“递上钱、行程规划/和歉疚的目光”,女儿的孝顺为难之情,慈父的体谅心疼之情,在平实的叙述中隐隐体现。而深圳,小女儿忙于工作,无暇顾及两个幼小外孙女。诗里用四岁外孙女的诉说写出,倍增辛酸无奈之感。

最后点出,只有在过年时,打工的两个女儿才会回到“我”的身边。因而,“我希望每天都是过年”,这样,女儿们就可以不用工作,在“我”的羽翼下快乐的生活。拳拳父心,殷殷慈爱,每一个为人父母的读者,都会深感共鸣吧?最后一句和第一句首尾呼应,形成回环之妙。这是时下打工一族从早忙到晚,无暇陪伴父母、照顾孩子的真实写照。

《“大”学生儿子》这首,看到标题,你和笔者一样好奇“大”字为什么加引号吗?读完第一节,不由会心一笑,原来是因为上大学的儿子入伍服役,五年后重返校园的缘故啊。儿子不只年龄比同学们大,还比他们多“抱一堆荣誉证书”,多一份当兵的经历。自豪之情,溢于言表。

当然,儿子不只这些“大”,他爱好运动,个子高“大”,母亲比他“矮一个半头”呢。他孝顺懂事,心胸宽“大”,给奶奶勤打电话,细心地陪奶奶聊天,说一些生活琐事。给妈妈打电话,“他会遥遥地,用语言代替有力的臂膀”,给以拥抱、安慰,同时还会做姐姐的“倾听者”。儿子的种种成熟行为,都让人“无法否认”,他就是名副其实的“大”学生。

儿子个子高腿长,在出游时,按捺住年轻人活泼好动的性子,按捺住“一员运动健将”的阔步如飞,走小步“跟在我身后”,好一个憨厚可爱的儿子形象。人们总形容父亲是儿子的大山,可是担心“我”痛风发作,儿子却成了守护“我”的大山,最后还用“大”字点睛。有这样一位可亲可爱的儿子,“我”的欣慰自豪之情还藏得住吗?质朴而真诚是生命的底色,也是灵魂的底色。有人说,人活到极致,越朴素越高贵。读志平的诗,感动我的就是这一份朴素而又高贵的情怀。

(邓星照,湖南省作家协会会员,著有诗集《星语心弦》,现任邵东县委宣传部副部长;唐志平,邵东县作家协会主席)

▲▲ 文本细读

质朴亦高贵

唐志平组诗《身边的亲人》解读

邓星照

▲ 印象记

记钟叔河先生

胡忠伟



钟叔河《念楼学短合集》书影

钟叔河先生是我十分敬仰的出版大家,他一生命运多舛,但他的胆识、才气和学养却非一般人能比。1985年,他主持出版的《走向世界》丛书第一辑甫一杀青,就在文史界引起极大反响,好评如潮。

随着阅读的深入,我对钟叔河先生的敬意更为深厚了。他1931年出生于湖南平江一个书香门第,自幼苦读百家之书。后来,他与周作人取得书信联系,搜罗了周作人的大量著作,不止一遍地阅读和揣摩周作人的文字。因而,钟叔河先生的文章,颇得“苦茶老人”周作人之气。黄裳为钟叔河《书前书

后》写的序里评价说:“作者又是善于文章的。很沉痛的话,却闲闲落墨,别无渲染。如果寻根溯源,这种笔路风致,可以到东坡、山谷、放翁的题跋里去找。有如人的面目表情,有的只是一微笑,一蹙蹙,而传达情愫的力量却远在横眉怒目之上。”

钟叔河先生的文风朴素,语言直白简洁,我很喜欢,网购了他的很多书,知道了他每天都在念楼(编者按:因钟叔河家住二十楼,故取“廿楼”谐音“念楼”为书房名)读书写书。每每端详他的照片,我都有一种亲切感,这是一个慈祥温暖的文化老人。先生的

书,有几本都是自己题写的书名,他的字庄重隽永,一笔一划都着力颇多,显示出深厚的功力。我心想,什么时候能得到先生的手迹呢。机缘还是来了,由于我爱读书,网上结识了长沙资深书虫“彭大胡子”彭国梁,得到了他的签赠本《书虫日记二集》等书,为他撰写了《书虫彭国梁的幸福生活》一文。我托他向钟叔河先生索题书名,没想到他答应了,说几天后要去看念楼拜访钟叔河先生,可以当面请求这个事。

漫长的等待,大约一个月后,彭国梁先生快递来了钟叔河老人题写的书名。拆开信封,墨香扑鼻,在一张文川书坊设计的32开本的笺谱印花纸上,写着五个大字“书是一盏灯”,竖式排列,字体方严正大,朴拙雄浑,端庄圆整,一撇一捺显得静中有动、峭拔奋张。看着老人的手笔,念楼在我心中一下子亲近了许多,我感到了无比的幸福,这就是读书带给人的喜悦啊。除了这几个字,先生还签赠了自己的著作《左右左》等书送给我,先生嘉佑后学的深情让我感动。

先生经常说:“书的功能是给人阅读,不是摆看的,收藏上架也只是手段,目的是让更多的人读。”读书、编书、写书是他一辈子的事情。如今,先生虽然年纪大了,但他仍然为他钟爱的出版事业散发着热和火。

葛理斯说:“我们手里持炬,沿着道路奔向前去。”如果把思想家们比作是点燃火炬的人,那么钟叔河先生就是手持火炬的人。

上世纪70年代,我在大队部的知青楼上念小学。每天,背着黄军包上学,书包里除了几本单薄的课本,塞进来的还有连环画。这些连环画有自己的,更多是从同学那借来的。

那时,课外书很少,学校订阅的好像只有一月一期的《小蜜蜂》,每次一发下来,我们就狼吞虎咽地阅读。因为间隔长,等得不耐烦,为了打发那点有限的余暇,我们疯狂地买连环画。可我的零花钱很少,过年得来的压岁钱有时会充作学费。

我就挖空心思想办法弄钱。到田间地头、山坡挖药材,搞蓖麻,拿到大队部代销店卖,还在春耕时节天蒙蒙亮就起床到后山割牛草,用板车拉到街上卖……

除了自己挣钱买连环画,每次妈妈上街,我都跟着,死皮赖脸站在供销社图书柜台旁,目不转睛像一匹饥肠辘辘的狼,恨不得把每本连环画都吞进肚子里。妈妈看着我赖着不走,只好忍痛拿出包了一层又一层的零钱,一分一分数着,凑齐一本连环画的钱。

光靠自己买,经济实力有限,每年能买个十来本不错啦!为了看到更多的连环画,我只好与同学交换着看。有时,自己没有新的与同学交换,对方不肯借,生怕弄坏,我就



▲ 书与人

连环画滋养的童年

谭喜爱

只好厚着脸发誓保证不损坏,对方才勉强愿意借。那时借得最多的是好伙伴申友吾的,他买的连环画多,像高尔基的人生三部曲《童年》《在人间》《我的大学》,让我熟知了高尔基如何从苦难的童年发奋自学,成长为苏联一代文豪的光辉历程。

堂兄长球和班花谭继珍是班干部,他们关系好,我很羡慕。我比较内向,看到女生很紧张,特别是才貌双全的班花更是不敢多瞧一眼。谭继珍也有不少连环画,堂兄每次都能从她那借来。我就缠着堂兄别急着还,先

借给我看,还答应帮堂兄刨鱼草。堂兄把谭继珍的连环画终于借给了我,我心花怒放,白天抓紧时间完成作业,晚上边帮着母亲烧火炒菜,一边就着昏黄的灶火一页页翻看;吃饭时,还把连环画摊在桌子上,菜香和书香弥漫在整个厨房。

睡觉前,还有一本未看完,又用手电在被窝里趴着看。最后,在妈妈一遍遍催促声中,我抱着连环画迷迷糊糊进入梦乡。连环画滋养的岁月,丰富多彩,回味无穷。

(作者系邵东县火厂坪镇二小教师)